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2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5）。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涂多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基于公司对发展定位及战略规划的整体考虑，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涂多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A2 轮增资扩股，温州数科融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出资 15,1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34.8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5,065.1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比例为 1.1058%；霍尔果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3.0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976.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比例为 0.7323%；上海桦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3.0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976.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比例为 0.7323%；本次增资完成后，涂多多注册资本由 3,070.62 万元增加至 3,151.63 万元，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会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全体董事作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会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第四、五、六项议案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4:00，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三区 28 号楼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 2 层会议室。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4）。

会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备查文件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